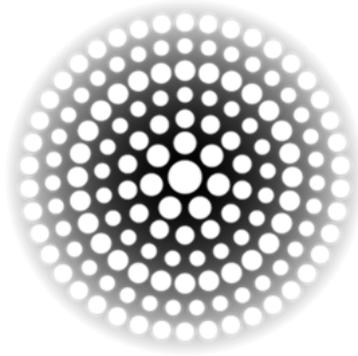


Deloitte Taiwan | T&amp;L | 16 Oct 2023



## 稅務快遞

### 財政部修正所得稅法第八條等溢繳之扣繳稅款申請退稅期限由 5 年改為 10 年

財政部於 112 年 10 月 13 日發布台財稅字第 [11204568350](#) 號、第 [11204568351](#) 號及第 [11204568352](#) 號函令，分別修正「所得稅法第八條規定中華民國來源所得認定原則」第十五點、107 年 1 月 2 日台財稅字第 10604704390 號令第 6 點，以及「外國營利事業跨境銷售電子勞務課徵所得稅作業要點」第十點，將溢繳之扣繳稅款申請退稅期限由 5 年改為 10 年，修正內容臚列如下：

| 修正法條        | 修訂內容  |
|-------------|---|
| 所得稅法第八條第十五點 | .....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及營業代理人之外國營利事業，其有本法第八條第三款規定之勞務報酬、第五款規定之租賃所得、第九款規定之營業利潤、第十款規定之競技、競賽、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或第十一款規定之其他收益者，應由扣繳義務人於給付時按給付額依規定之扣繳率扣繳稅款。惟該外國營利事業得 <b>自取得收入之日起算十年內</b> ，委託中華民國境內之個人或有固定營業場所之 |

|  |  |
|--|--|
|  | <p>營利事業為代理人，向扣繳義務人所在地之稽徵機關申請減除上開收入之相關成本、費用，重行計算所得額。稽徵機關可依據該外國營利事業提示之相關帳簿、文據或其委託會計師之查核簽證報告，核實計算其所得額，並退還溢繳之扣繳稅款。.....</p>  |
| <p>台財稅字第<br/>10604704390<br/>號令第 6 點</p> | <p>.....自 106 年度起，外國營利事業跨境銷售電子勞務已被扣繳之稅款與依第 3 點至前點規定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實際所得額或淨利率、境內利潤貢獻程度或轉付比率計算之應扣繳稅款不同，致有溢繳之扣繳稅款者，得<b>自取得收入之日起算 10 年內</b>，自行或委託代理人，向稽徵機關申請退還。.....</p>   |
| <p>「外國營利事業跨境銷售電子勞務課徵所得稅作業要點」第十點</p>      | <p>.....自一百零六年度起，外國營利事業跨境銷售電子勞務已被扣繳之稅款與依第四點及第六點規定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實際所得額或淨利率、境內利潤貢獻程度或轉付比率計算之應扣繳稅款不同，致有溢繳之扣繳稅款者，得<b>自取得收入之日起算十年內</b>，按扣繳義務人所在地之轄區國稅局分別彙總自行或委託代理人向應受理稽徵機關申請，並由應受理稽徵機關轉由各該轄區國稅局辦理退還溢扣繳稅款。.....</p> |

### 勤業眾信觀點

1. 本次修正申請期限為外國營利事業取得收入日起算 10 年，係適用 102 年 5 月 22 日行政程序法第 131 條第 1 項修正規定「公法上之請求權，於請求權人為行政機關時，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因 5 年間不行使而消滅；於請求權人為人民時，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因 10 年間不行使而消滅。」因此，外國營利事業取得適用報酬未逾 10 年者，可提出申請適用，並退還溢繳稅款。
2. 本次修正法規於 112 年 10 月 13 日生效，謹提醒營利事業，生效時外國營利事業取得適用報酬尚未逾 5 年者，可適用新規定，於 10 年內申請退還溢繳稅額；已逾期者，仍適用修正生效前之規定。

若有疑問或相關意見，歡迎與我們聯繫。

### 聯絡資訊

袁金蘭執業會計師

[glendyyuan@deloitte.com.tw](mailto:glendyyuan@deloitte.com.tw)

盧再龍副總經理

[jeromelu@deloitte.com.tw](mailto:jeromelu@deloitte.com.tw)

陳薇文資深經理

[wenwchen@deloitte.com.tw](mailto:wenwchen@deloitte.com.tw)



Deloitte 泛指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 ( 簡稱 “DTTL” )，以及其一家或多家全球會員所網絡及其相關實體 ( 統稱為 “Deloitte 組織” )。DTTL ( 也稱為 “Deloitte 全球” ) 每一個會員所及其相關實體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個別法律實體，彼此之間不對第三方承擔義務或約束。DTTL 每一個會員所及其相關實體僅對其自身的作為和疏失負責，而不對其他的作為承擔責任。DTTL 並不向客戶提供服務。更多相關資訊，請參閱 [www.deloitte.com/about](http://www.deloitte.com/about) 了解更多。

Deloitte 亞太(Deloitte AP)是一家私人擔保有限公司，也是 DTTL 的一家會員所。Deloitte 亞太及其相關實體的成員，皆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個別法律實體，提供來自 100 多個城市的服務，包括：奧克蘭、曼谷、北京、河內、香港、雅加達、吉隆坡、馬尼拉、墨爾本、大阪、首爾、上海、新加坡、雪梨、台北和東京。

本出版物係依一般性資訊編寫而成，僅供讀者參考之用。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 ( 簡稱 “DTTL” )、其會員所或其相關實體的全球網路 ( 統稱為 “Deloitte 組織” ) 均不透過本出版物提供專業建議或服務。在做出任何決定或採取任何可能影響企業財務或企業本身的行動之前，請先諮詢合格的專業顧問。

對於本出版物中資料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不作任何陳述、保證或承諾 ( 明示或暗示 )，DTTL、其會員所、相關實體、僱員或代理人均不對與依賴本出版物的任何人直接或間接引起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責。DTTL 及其每個成員公司及其相關實體在法律上是獨立的實體。

© 2023 勤業眾信版權所有 保留一切權利